

## ■聚焦《关于加强新时代涉侨检察工作的意见》■

# 最高检:探索建立涉侨人员接待窗口、检侨联络站

本报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常璐倩)日前,最高人民检察院和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联合发布《关于加强新时代涉侨检察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

记者注意到,《意见》对完善涉侨司法服务体系作出部署,明确在侨联组织、归侨侨眷集中的社区,重点涉

侨企业以及侨商投资区、创业园、创业基地等探索建立专门涉侨人员接待窗口、联络站、工作室,集中协调解决难点问题和重大涉侨纠纷。

记者了解到,部分地区检察机关与侨联已有设立涉侨人员接待窗口、联络站的探索,例如在著名侨乡浙江温州,该市检察院在市侨联设立“检侨驿站”,

帮助温籍侨胞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尤其是刑事风险,帮助归侨侨眷和海归人员解决投资经营法律问题。

在中国西南出海大通道上重要节点城市贵州省兴义市,该市检察院适应中国—东盟自贸区快速发展,依托兴义市归侨侨眷联合会“侨胞之家”设立“检侨驿站”,为侨资侨属企业、归侨侨眷和

海外侨胞提供更加精准化、精细化、全方位、多渠道的司法服务。

最高检普通犯罪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始终将侨务作为工作着力点,推动完善涉侨司法服务体系,在进一步护航侨企发展、维护侨胞权益、守护乡愁记忆上丰富检侨合作的内容与模式,推动检察护侨工作提质增效。

# 最高检:依法办理涉侨企业案件,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本报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常璐倩)日前,最高人民检察院和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联合发布《关于加强新时代涉侨检察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

《意见》指出,要依法惩治侵害涉侨企业和企业家利益犯罪。在办理涉侨企业刑事案件时,要准确把握罪与非罪、违法与犯罪界限,防止和纠正利用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

“随着我国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和招商引资力度不断加大,大批海外侨胞回国投资兴办企业。实践中,有的涉侨企业对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营

商政策了解不够、理解不到位,导致在生产经营中存在违反有关法规行为,对此要依法妥善处理。”最高检普通犯罪检察厅负责人告诉记者。

2023年5月,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督促整治华侨创业产业园区违规建设安全隐患行政公益诉讼案。该华侨创业产业园区内部分侨资企业不了解国内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在租赁的厂房楼顶违规铺设光伏组件、楼顶四周违规改建为生产经营场地。

江海区检察院接到案件线索后,积极发挥与侨联共建的“检+侨”协作机制和“检侨联络办公室”作用,针对侨资产业集聚区和国家级科技产业创新园区存在的光伏项目违规建设带来的安全隐患、影响公共安全和营商环境等问题,查清公益损害事实,开展公开听证,督促多个行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职,有效防范化解侨企生产经营中的重大安全风险。该院还通过促进行政机关出台合规指引、建立健全长效监管和协作机制,有效解决权责交叉等难点问题,推动侨商产业园光伏项目规范化建设,切实为侨胞回乡投资、创

业、生活营造稳定、安全的营商环境。

“平等保护侨企合法权益,对树立良好营商环境,增强侨胞回国投资信心具有重要意义。”最高检普通犯罪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要结合“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依法加大对侨企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强化对涉侨企业科技创新领域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的诉讼监督。此外,还要深化检侨联动机制,强化以案促治,通过风险提示、法治讲座、政策宣传等形式,全面保护侨企创新成果,护航侨企高质量健康发展。

# 最高检:依法严惩侵犯涉侨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犯罪

本报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常璐倩)日前,最高人民检察院和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联合发布《关于加强新时代涉侨检察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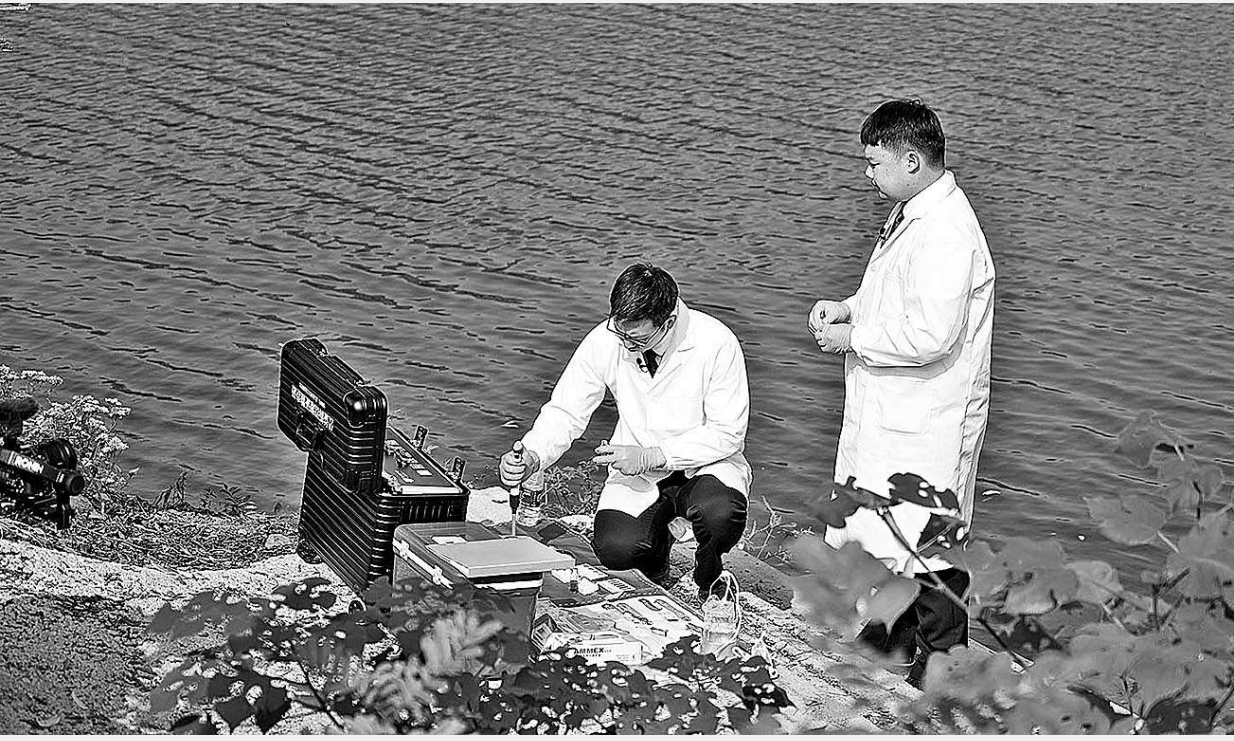
《意见》指出,要会同职能部门加强校园安全建设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依法严惩各类侵犯涉侨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犯罪行为。

据了解,许多海外侨胞因眷恋故土人文、信任国内教育资源等将子女送回国内接受教育,由此产生大量涉侨留守未成年人。

莆田市涵江区是福建省重点侨乡之一。该地检察机关曾办理过一起敲诈勒索、寻衅滋事案。该案中,受害者为严重的被害人戴某某、陈某某系涉侨留守儿童,父母常年在国外务工,祖父母隔代抚养,家庭成员间缺乏沟通,二人多次受到被告人暴力威胁而不敢告知亲人,身心遭受较大损害,学习生活受到严重影响。对此,检察机关聘请专业的家庭教育指导师,通过远程视频连线对被害人父母开展跨国家庭教育指导,帮助被害人修复心理创伤。

以办理此案为契机,涵江区检察院依法向区民政局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清查涉侨留守未成年人具体数量并加强对此类群体的关爱和帮助。同时,该院还联合涵江区民政、侨联等部门制定《关于建立侨乡留守儿童权益保护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

“涉侨留守未成年人绝大多数是单亲监护或者隔代监护,缺乏陪伴监护以及辅导教育,导致他们的成长充满了更多的不确定性。”最高检普通犯罪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在办案过程中要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一方面精准认定事实,准确适用法律,依法有效打击犯罪,确保侨童权益在办案过程中得到有效维护;另一方面,主动加强与共青团、妇联、民政、教育等部门的协作配合,依托检察履职办案,及时掌握留守儿童就学、监护等情况,对事实无人抚养的困境儿童等提供救助和保护,共同开展心理咨询、亲情联络、扶贫助学等活动,形成未成年人全面综合保护格局。



## 水质好不好 现场来检测

日前,湖北省宜昌市检察院检察技术人员针对违规向河湖倾倒垃圾、排放污水等问题,在清江支流渔洋河香岩库区现场取样检测,查看水质情况,检测水库周边群众饮水是否安全。

本报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周宇摄

## 视窗

随着检察公益诉讼法启动立法程序后,更是掀起一股理论研究热潮。

“我们观察了检察公益诉讼案件,特别是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很多是由于行政机关职权交叉、重叠或空白,或者是跨区域、跨部门造成的公益受损。所以说,检察公益诉讼解决的都是老大难问题。”基于对实践的观察,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马怀德表示,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实践的10年间,办案数量不断增长,范围逐步拓展,促进了政府依法行政,维护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实现了制度设计的初衷。

谈起正在推进的检察公益诉讼立法,马怀德认为,检察公益诉讼专门立法是顺应时代发展要求,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举措,也是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依法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必然要求。检察公益诉讼从根本上讲是客观诉讼,而2017年修订的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是以主观诉讼为主的规范架构。将检察公益诉讼这种属于客观诉讼的条款内容从以上“两法”中剥离出来,专门制定一部规范检察公益诉讼的法律十分必要,有利于调和法律体系内部矛盾,统一司法适用规则,保障检察公益诉讼有序运行。

检察公益诉讼制度有利于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助推国家治理、社会治理,具有鲜明的监督性质和治理特点。实践证明了这一点,也成为座谈会大家的共识。

回顾已经走过的10年,愿景如此相同——为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展望下一个10年,检察公益诉讼必将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在全社会的共同支持下,为维护公平正义、保障人民福祉贡献更大的力量。

(上接第一版)

2022年5月11日,最高法与最高检联合下发《关于办理海洋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贺小荣提到,多部法律的制定修订为检察公益诉讼提供了法律依据,而司法解释构建起了务实管用、严密高效的公益诉讼规则体系。“10年的检察公益诉讼实践为检察公益诉讼立法提供了坚实的实践经验支撑,应继续总结实践经验,推动完善相关公益诉讼法律制度。”贺小荣表示,要纵深推进检察公益诉讼发展,需进一步理顺公益诉讼程序,确保“三个效果”的统一,也需继续完善公益诉讼配套保障措施,进一步提高国家治理水平。

## “双向奔赴,结伴同行”在深化协作中凝聚合力

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是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建立之初的4个法定领域之一,后逐步拓展到英烈保护、无障碍环境建设等15个法定领域,基本形成“4+11+N”的履职格局。

在自然资源部党组成员、国家自然资源副总督察陈尘肇看来,检察公益诉讼是推动自然资源系统更好履行职责,促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保护,更有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法治手段。

2020年12月,自然资源部和最高检联合印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与检察机关在土地执法查处领域加强协作配合的试点方案》,在四个省开展为期一年的土地执法查处领域加强协作配合试点工作。

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2023年2月1日,自然资源部和最高检印发《关于建立公益诉讼检察与土地执法查处协作配合机制的通知》,将协作机制推广到全国,共同推

动耕地资源行政执法规范化、检察监督常态化。

据陈尘肇介绍,自然资源部建立了行政公益诉讼直报系统平台,每年对涉及全国县级以上自然资源部门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有针对性地加强指导。他表示,自然资源部将认真履行自然资源管理“两统一”职责,积极配合最高检持续发力,进一步督促指导地方主动履职尽责,自觉接受监督,从源头上减少问题发生,加强制度建设方面协作配合,携手推动检察公益诉讼实现新跨越,推动自然资源管理再上新台阶。

“环境公益诉讼作为检察公益诉讼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司法保障,促进生态环境的依法治理,以法治方式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具有重要作用。”生态环境部党组成员、副部长于文在发言时提到了最高检直接立案办理的南四湖流域生态环境受损专案、长江船舶污染专案等,并表示:“这就是其中典范。”

案件的成功办理得益于相关部门的深度合作和大力支持。2019年,最高检会同生态环境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在检察公益诉讼中加强协作配合依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24年9月,最高检联合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加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衔接的意见》,进一步加强两部门工作的衔接协调。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民事公益诉讼联系密切,是在美丽中国建设进程中维护人民环境权益,推动绿色发展的重要途径并行机制。”于文透露,目前,生态环境部正在联合最高检等11家单位研究编制相关文件,设置专款专门规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和检察公益诉讼的衔接,将为案件办理提供有力支撑。

“双向奔赴,结伴同行。”水利部副部长朱程清这样形容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的关系。在各地实践中,顶层设计逐渐落地、落实、见效。2022年5月,水利部与最高检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朱程清介绍,目前7大流域管理机构及31个省份水利部门均联合相关检察院印发实施方案或深化“河湖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协作机制全面落地,已构建形成“上下协同、横向协作、完整配套”的工作体系。

2024年8月,最高检与水利部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总结协作机制两年来的经验,发布典型案例,进一步凝聚深化协作的强大合力。

据朱程清介绍,近年来,各级行政主管部门与检察机关积极探索协作新形式新方法,通过互派业务干部协助执法办案、挂职交流,以及联合开展业务培训、发布典型案例,建立法治教育基地等多种形式,有效提升了水利干部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她表示,下一步,水利部将积极推进重点领域协作,拓展协作空间,深化协作内容,根据治水的流域性特点,探索推进流域层面的协作平台建设,强化统筹协调和协同办案能力。

## 理论与实践融合共推进立法

丰富的实践是理论研究的沃土。10年来,全国检察机关始终坚持实践探索与理论创新同步推进,最高检与中国政法大学等高校共建检察公益诉讼研究基地,推动形成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

通过召开研讨会、论证会、听证会等方式,检察机关充分听取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积极促进公益诉讼理论研究。尤其是

## 最高检 发布

# 广东检察机关对方启超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单鸽)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方启超涉嫌受贿一案,由广东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广东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江门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江门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方启超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广西检察机关对韦平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单鸽)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书记、主任韦平(正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指定管辖,由钦州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钦州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韦平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贵州检察机关对金龙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单鸽)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贵州省卫生健康委卫生计生监督局原党委委员、局长金龙(副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贵州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贵州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铜仁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铜仁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金龙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甘肃检察机关对田志辉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单鸽)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甘肃省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田志辉(副厅级)涉嫌行贿、受贿一案,由甘肃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甘肃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嘉峪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嘉峪关市检察院依法以行贿罪、受贿罪对田志辉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河南女法官遇害案一审宣判

## 被告人党志军被判死刑

据新华社郑州12月23日电(记者吴刚 高松岭)23日下午,备受关注的河南女法官王佳佳遇害案一审宣判。河南省安阳市中级法院对安阳市检察院指控被告人党志军犯故意杀人罪一案进行公开宣判,认定被告人党志军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据了解,党志军是王佳佳法官承办的一起民事诉讼案件当事人。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党志军因发生交通事故的赔偿问题未能与保险公司达成一致,向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法院起诉,要求赔偿住院期间各项费用及财产损失共计18832.93元。但党志军提交了多项虚假证据,且并未实际住院。法院最终判决保险公司赔偿党志军各项损失9384.89元。党志军因对民事判决结果不满,产生报复心理,2024年8月7日,携带两把剔骨刀进入王佳佳所在小区等候,见到王佳佳后持刀连续猛刺其心脏等致命部位20余刀,致王佳佳当场死亡。作案后,党志军逃离现场并自杀未遂。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党志军非法剥夺他人生命,致一人当场死亡,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党志军因其无理诉求未得到满足,不反思其本人在民事诉讼中提供伪证的不诚信行为,反而无端猜疑王佳佳法官偏袒对方,继而杀人泄愤。党志军犯罪动机卑劣,手段残忍,社会影响恶劣,后果极其严重,根据其犯罪事实、犯罪的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宣判后,被告人党志军当庭表示上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等旁听了案件宣判。

# 湖南常德撞人案一审宣判

## 被告人黄文被判死缓

据新华社长沙12月23日电 2024年12月23日,湖南省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被告人黄文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案,对被告人黄文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黄文因投资亏损、与家人矛盾等原因,为发泄个人情绪,于2024年11月19日7时37分许,驾驶汽车在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玉霞街道双潭路附近,加速、连续冲撞小学生等人群,并在车辆因故障停驶后持械下车攻击群众,被当场抓获。黄文的犯罪行为致7人轻伤、16人轻微伤、7人轻微伤以下损伤,其中包含18名小学生,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

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黄文的行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黄文选择不特定多数的无辜小学生作为主要作案对象,犯罪动机卑劣,主观恶性极深;选择人流集中的地段、学生入校高峰时段、驾车冲撞人群,犯罪情节极其恶劣;犯罪行为造成多人受伤,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给被害人及在校学生、周边群众造成心理创伤,严重影响公共安全,扰乱社会秩序,造成恶劣影响,社会危害极大,应依法惩处。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 检察动态

# 【河北省检察院】 办理各类“检护民生”案件3.1万余件

本报讯(记者肖俊林)记者近日从河北省检察院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自“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该省检察机关紧盯民生领域突出问题,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共办理各类“检护民生”案件3.1万余件。河北省检察院开展“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之食品药品安全专项监督,聚焦8个重点方面40项具体问题,共立案2348件。强化网络安全、个人信息保护,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提起公诉8739件11710人。加强生物识别、医疗健康、行踪轨迹等敏感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制发检察建议97件,起诉2件。



近日,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检察院干警走进辖区区永昌街道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为老年人讲解防范网络诈骗犯罪相关法律知识,帮助老年人增强法律意识。  
本报通讯员洪伟摄